

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各支撑单位、团体会员单位，各有关单位和个人：

根据《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条例》现组织开展 2023 年度“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在岩土力学与工程科技工作中做出创造性贡献、推动岩土力学与工程科技进步、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与保障环境安全的个人或组织均可申报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科学技术奖）。请申报人或单位根据本通知要求进行科学技术奖推荐申报工作。

1、贯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鼓励团结协作、联合攻关、自主创新、攀登科学技术高峰，促进岩土力学与工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与经济、社会发展密切结合、科技成果商品化和产业化，加速科教兴国、人才强国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积极支持和鼓励优秀科技创新项目参加科学技术奖申报。

2、项目应当于 2022 年 10 月 1 日前完成整体技术应用。

3、列入国家或省部级计划、基金支持的项目，应当在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推荐。

4、同一人同一年度（排名前三），只能作为一个推荐项目的完成人。

5、同一技术内容的项目已经评过奖的，不得重复申报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和技术创新奖）；同一技术项目不得同时申报科技进步奖和技术创新奖。

6、经评定未获奖的项目，隔一年后，如果项目在此后的研究开发活动中获得新的实质性进展，并符合奖励办法及细则有关规定条件的，可以重新申报。

7、凡申报科学技术奖的项目均应有相应的创新证明。

8、鼓励由基层工人完成的优秀科技成果申报奖项。

9、项目完成人应为本学会会员。

二、推荐途径

（一）单位推荐

学会各工作委员会、专业委员会，各支撑单位、团体会员单位均可推荐。

（二）专家推荐

1、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 1 名以上院士推荐；

2、学会 3 名常务理事共同推荐，与推荐项目任一完成人同一单位的专家不应超过 1 人。

三、有关申报材料

1、申报者可从“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网站（www.jsrme.cn）的“通知公告”栏目“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中或学会公众号下载以下资料：

（1）关于开展科学技术奖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

（2）科学技术奖奖励条例；

（3）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4）项目简要情况表；

（5）《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6）科学技术奖单位推荐汇总表。

2、推荐书是科学技术奖评审的主要依据，请按照填写要求认真填写，并重点突出项目的主要发明或者技术创新内容。各申报人或单位按照推荐书填写说明的具体要求，组织填写推荐书和报送相关申报材料。

3、申报人或单位将申报材料直接报送至秘书处。报送方式：EMS、顺丰等快递。

四、材料报送要求

申报材料包括：

1、科学技术奖单位推荐汇总表（附件 2）1 份。

2、纸质推荐书原件 1 份，主件和附件一并装订，A4 规格纸张，打印方式单双面不限，竖向左侧装订；提交电子版（word 版）推荐书和项目简要情况表至邮箱 jsrme@163.com，与纸质版本一致，电子版文件名称请按照“科技进步奖或技术创新奖”推荐书+“申报单位”+“项目名称”的形式命名。

3、纸质项目简要情况表（附件3）15份。

五、申报截止时间

请各申报人或单位于2023年8月31日前，将申报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统一报送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秘书处，逾期不再受理。

六、注意事项

1、各推荐单位要坚持质量标准，做好形式审查。各申报单位严格按照填报说明要求准备材料，确保提交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一致，否则视为无效。

2、凡存在知识产权以及完成单位、完成人员等方面争议的，在争议未解决之前不得申报参加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评审。

3、项目一经推荐，未经允许，报奖等级、主要完成单位、主要完成人等重要信息一律不得更改。

4、经评审获奖项目将颁发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奖励证书；未获奖项目不发通知，申报材料不退回。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露 13601453240

微信：13601453240

电话：025-82210320

电子邮件：jsrme@163.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秦淮区永智路6号中国云计算创新基地B座318室



附件：

- 1、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
- 2、学会科学技术奖单位推荐汇总表
- 3、项目简要情况表
- 4、《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推荐书》填写要求
- 5、江苏省岩土力学与工程学会科学技术奖奖励条例（2022修订版）